关于 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公司债券的

债券简称: 18 蓉纾 01 债券代码: 151066.SH

债券简称: 21 蓉金 01 债券代码: 188896.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 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 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 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 (一)成都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纾困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 1、债券总额: 15亿元。
 - 2、债券期限:3年。
 - 3、起息日: 2018年12月28日。
- 4、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2月28日为上一个 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述日期如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 另计息。
- 5、兑付日: 2021年12月28日。前述日期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6、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 7、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支持优质企业发展、股权投资、 偿还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等。
- (二)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面向专业投资者)
 - 1、债券总额: 10亿元。
 - 2、债券期限:5年。
 - 3、起息日: 2021年11月1日。
- 4、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11月1日为上一个计 息年度的付息日。前述日期如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 计息。
- 5、兑付日: 2026年11月1日。前述日期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 6、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 7、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二、 重大事项

(一) 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

1、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马红林任职的通知》(成国资人 【2021】48号),马红林同志任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 长,为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人选。经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董事会第268次会议审议通过,马红林同志任发行人总经理。

马红林,男,中共党员,1979年9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发行人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2、影响分析

- (1)上述人事变动为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 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 (2) 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